

壹、前言

劉陳議長、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19 屆第 2 次定期會開議，^{峰偉}應邀向貴會提出施政報告，至感榮幸。首先，謹對貴會上次會期給予諸多支持與督促，協助各項縣政工作順利推動，表達最高謝意。

^{峰偉}接任縣政將屆 1 年，兢兢業業推動除弊興利，未有一刻鬆懈。今年 9 月《天下雜誌》公布民調，「施政滿意度」排名全國第 15 名，對比去年前任縣長，排名上升 5 名；「縣市競爭力總排名」，澎湖在非 6 都以外的 16 縣市排名第 9 名，較去年第 13 名進步 4 名，顯示在縣府團隊齊心努力下，縣政已脫離谷底，逐漸展現成效。

去年 12 月 25 日，承蒙鄉親支持，^{峰偉}再度膺任澎湖縣長。以「重返榮耀」自許，重返榮耀的第一步，須除亂象，導之以正。市區違停嚴重，縣府團隊大力整頓停車秩序，設立租車專區，市區 38 家租車業者全數進駐，另調降路外及地下停車場收費，提高停車場使用率。多管齊下，如今市區路好開、車好停、人好行。

燒烤業者長年排放油煙，荼害民眾健康，居民苦不堪言，縣府嚴格取締，並輔導業者裝設除油煙設備，全縣 20 家業者，13 家通過空汙檢測，4 家地目不符禁止營業，1 家自行停業，2 家轉型。縣府成功引導澎湖進入業者安心、民眾放心、人民對政府有信心的新局面。

海洋生態瀕危，漁業資源枯竭，今年縣府發出海洋活化 12 箭，從「管制內海汙染源」、「維持漁業秩序」、「復育海洋資源」三大面向著手，力圖再現海洋生機。

澎湖擁有世界最美麗的海灣，但海岸線滿布垃圾，美麗海灣蒙羞。因此，縣府動員全縣 96 個村里社區及 32 個機關，國軍、海巡、自來水公司都主動投入淨灘。今年 1 月至 10 月止，全縣共

辦理 120 場次淨灘，動員 1 萬 5,161 人次，清除 298 噸海廢，清除海岸線長度達 207 公里。

淨灘只是治標，唯有源頭減量，才能治本。因此，縣府發出「減塑雙箭」，從「撿塑」邁向「減塑」，減少使用塑膠製品，避免塑料垃圾入海。

首先箭由縣府帶頭減塑，要求所轄各機關、學校，並協請各級駐縣單位，全面減用塑膠製品，鼓勵改用環保餐具，避免提供瓶裝水及一次性餐具，並鼓勵全民響應。

第 2 支箭輔導縣內 9 家外燴業者簽訂環保協議，承諾不再使用塑膠桌巾、碗盤、免洗筷、塑膠杯等一次性塑膠製品，全面採用環保餐具。

再者，公園綠地可美化環境、淨化空氣、創造幸福感，是城市進步指標。縣府主動活化荒廢空間，將雜亂點變成美麗的休憩園區，目前已將明遠路馬公高中校長舊宿舍闢為街角公園，並持續拆除治平路兩處老舊建築、「勵志二村」稅務局員工宿舍等，市區將新增千餘坪的「青青草園」。

今後，縣府將延伸「青青草園」的概念，以「不髒、不亂、不破、不爛」及「小就是美」的方向，打造「青青社區」，美化社區空間。

今年澎湖觀光大放異彩，花火節引進無人機，結合科技水幕、燈光造景，70 天 22 場的花火節，湧入近 51 萬人次，創造 25 億產值，旅宿業訂房率成長 2 成，租車業業績成長 5 成，總觀光人次成長 3 成。

近年大陸抽砂船肆無忌憚在澎湖最重要的傳統漁場「臺灣淺堆」盜採砂石，嚴重破壞海洋環境，造成生態浩劫。為確保國土安全及海洋資源，本府對越界抽砂大陸船隻，強力執行取締。上

(10)月 24 日凌晨本府會同海巡署、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等單位聯合執行取締，扣留 2 船 28 位船員。縣府對大陸抽砂船裁處將採高額罰鍰，以杜絕此不法行為。

以下謹就近期施政重點及成果簡要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惠予支持指正。

貳、籌編109年度總預算

本縣 109 年度總預算案依據施政計畫及地方實際需要，審酌財政狀況，權衡輕重緩急，本開源節流並重妥慎籌編。歲入預算數 94 億 3,607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3 億 8,667 萬 4,000 元，增加 4,939 萬 7,000 元，增加比率為 0.53%；歲出編列 101 億 7,215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數 100 億 7,420 萬 9,000 元，增加 9,794 萬 3,000 元，增加比率為 0.97%，歲入、歲出相抵差短 7 億 3,608 萬 1,000 元，尚須融資調度方能維持收支平衡。

一、歲入部分編列情形：

- (一) 補助及協助收入 65 億 7,097 萬 3,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69.64%。
- (二) 稅課收入 23 億 5,119 萬 8,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24.92%。
- (三) 其他收入 2 億 2,109 萬 4,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2.34%。
- (四) 規費收入 1 億 8,872 萬 4,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2.00%。
- (五) 財產收入 6,313 萬 2,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0.67%。
- (六)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78 萬 4,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0.20%。
- (七) 捐獻及贈與收入 1,716 萬 6,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0.18%。

(八)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500萬元，占歲入預算總額0.05%。

二、歲出部分編列情形：

(一) 一般政務支出25億506萬8,000元，占歲出預算總額24.63%。

(二)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24億8,172萬4,000元，占歲出預算總額24.40%。

(三) 社會福利支出18億4,709萬6,000元，占歲出預算總額18.16%。

(四) 經濟發展支出17億5,770萬9,000元，占歲出預算總額17.28%。

(五) 退休撫卹支出8億2,525萬2,000元，占歲出預算總額8.11%。

(六)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4億3,736萬1,000元，占歲出預算總額4.30%。

(七) 補助及其他支出3億120萬2,000元，占歲出預算總額2.96%。

(八) 債務支出1,674萬元，占歲出預算總額0.16%。

上述109年度總預算案，敬請鼎力支持，期使縣政建設能按計畫順利推動。

參、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展觀光 菊島躍進

(一) 澎湖花火轉型創新

1. 今(108)年花火節以科技創意為主軸，並調整煙火施放時間，以無人機燈光秀增加活動內容豐富性，以及璀璨煙火在浪漫虹橋揮灑，搭配聲光視覺效果，並且打造大型科技

水幕、景觀燈廊、投影燈區等，營造觀音亭園區花火氛圍，成功創造春夏觀光旅遊話題。

2. 花火節從4月18日到6月27日總計22場次，活動期間共計吸引50萬9,732人次蒞澎，5、6月接連創下歷年單月旅遊人次新高，以每人消費5,000元計，共計創造約25億觀光產值。
3. 配合花火節開發多項文創商品，如紀念T恤、環保提袋等，廣受歡迎，販售收入達30萬元，並且招募企業、公司行號及公協會贊助，募集現金、物資總額超過364萬元。
4. 縣府目前正積極策辦明年度花火節，將引進更多國際團隊參與花火表演賽，並研議其他創意措施及行銷話題，期讓澎湖花火節有更廣闊的發展空間，發揮國際品牌價值。

(二) 行銷推展觀光

1. 宗教直航：108年7月3日至7月6日補助澎湖天后宮辦理「2019兩岸媽祖會香暨回訪活動」，500餘信眾由澎湖馬公直航泉州石井港，重啟中斷17年之宗教直航交流。108年7月6日至8日泉州天上聖母及泉州貴賓一行並回訪澎湖，兩地媽祖信眾共迎宗教盛事。
2. 觀光直航：針對中國大陸限縮陸客赴臺自由行，^{峰偉}於本(108)年8月與金門縣長楊鎮浯、連江縣長劉增應聯合至北京拜會國臺辦，爭取金馬澎三離島維持陸客自由行，獲得陸方正面回應。108年9月20日起，福建福州、廈門、漳州、泉州、龍岩、平潭恢復受理赴金馬澎自由行簽注業務。未來將持續爭取與福建晉江市商談包機直航及中遠之星、海峽號等泊靠澎湖，期待開拓更多遊客市場，帶動地方產業繁榮發展。除了加強兩岸交流，同時也將積極拓展

亞洲如日、韓、港、澳等地之國際遊客市場，加強國際交流合作，提升澎湖國際能見度。

3. 金龍頭國際郵輪碼頭開發持續推動發展：交通部航港局將辦理馬公港1號郵輪碼頭擴建，規劃可容納約12萬噸級郵輪泊靠，預計109年第2季通過核定，109年第3季啟動規劃設計、110年工程發包施工、112年底完成。

另金龍頭園區，航港局已於今(108)年7月10日提送都市計畫變更申請，本府於9月10日辦理公開展覽；另為保存文化建物，本府依文資法審議營區內澎湖金龍頭青年活動中心，決議登錄為歷史建築，後續港務公司將進行文資調查、環境影響差異分析等開發前置作業，完成後將可與澎防部遷建案，共同打造新活動園區，活絡產業發展。

4. 為推動自由行旅客出遊之風氣，本府藉臺灣好行品牌，貼心且深度的路線規劃，鼓勵民眾搭乘「台灣好行」等公共運具出遊，提升「台灣好行」搭乘人次。另為加深遊程之豐富性，本(108)年7月1日起加入「專人專車導覽」故事性行銷北環線，藉以加深乘客印象，民眾可於好行官網預約訂票及劃位，或至7-11 ibon、萊爾富、OK超商等據點購票；並引進低底盤公車及RK39人座新車以擴大服務友善性。
5. 為輔導餐飲業者提升飲食品質、提供舒適用餐環境，本府辦理「澎湖美食推廣計畫」，並包裝「戀戀海味·澎湖美食假期」行銷活動帶動淡季旅遊推廣，規劃美食資源盤點、餐飲品質提升及改善策略，年度內成立輔導小組，並徵選10家餐廳，協助改善環境衛生、服務品質，以及客製化中英日語菜單、制服或餐具設計等。

(三) 四季主題觀光活動

1. 今(108)年舉辦首屆「澎湖海洋派對嘉年華」，活動自7月至9月為期3個月，包含「菊島水樂園」、「海島愛之旅」、「野餐音樂派對」、「比基尼派對」、「遊艇單身派對」及「情定澎湖灣」等6大主題，
2. 延伸情定澎湖灣愛情主題規劃設立「婚紗體驗館」，以澎湖海洋沙灘多元資源，和海島浪漫愛情為主題，成功創造旅遊話題，形塑澎湖浪漫愛情島形象和海島祕境。
3. 今(108)年秋冬從9月至12月，辦理「戀戀海味·澎湖美食」假期，以美食為主題的行銷活動，推廣並深化澎湖美食文化，規劃包含「菊島好食光」美食護照、「澎湖故事菜」、「美食主題旅遊」、「土魷魚創意料理競賽」、「土魷魚宴競賽」及「作伙來呷辦桌」等。
4. 以澎湖特有的無形文化資產「蒙面」推動農漁村體驗旅遊，從今(108)年11月至明(109)年1月策辦蒙面主題「旅遊—迎風嬉遊趣·尋寶在冬季」，結合湖西鄉南寮村的地區亮點，以輕旅行的概念打造一日遊程。
5. 推展風帆船旅遊賽事活動：
 - (1)為長期培訓風帆船選手及發展帆船運動，本府向體育署爭取補助增建觀音亭水域運動園區艇庫建置計畫核定經費6,000萬元，目前工程進度已在規劃設計監造階段，預計109年12月底完工。
 - (2)108年7月11-14日於觀音亭海域舉行「臺灣盃全國帆船錦標賽」、10月24-27日舉辦「2019第三屆澎湖國際風箏邀請賽」、11月8-15日舉辦「2019 RSX風浪板亞洲錦標賽」及11月15-18日「2019澎湖國際風浪板錦標賽」等一系

列活動。

(四) 空間亮點營造

1. 為打造景區新亮點，吸引遊客休憩旅遊，持續開發新景點，並加強景點藝術裝置，於山水30高地增置地景藝術照明，並於湖西林投村增置愛情意象裝置藝術，配合108年9月28日沙灘婚禮活動，創造亮點，均成為本縣新熱門打卡景點。
2. 龍門閉鎖陣地地下坑道已於之前年度完成坑道內部清理、照明設備，及周邊環境停車空間、公廁及環境綠美化，今年度將增添坑道內部互動效果、佈展設施、安全防護設備等，外部則將設置攤商販售區，造景意象設施，期增加遊憩據點內涵，以利後續開放參觀。
3. 西嶼啫咕石公園後續建置工程改善登山步道方便遊客行走、增設停車空間、涼亭設施、啫咕石門樓、牆面意象、導覽牌、植栽綠化等設施，提供遊客便利性停車空間。
4. 本(108)年度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經典小鎮觀光環境整備計畫」及「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共4案計3,170萬元整。將執行南寮社區特色營造、山水上帝廟前設置公廁服務設施、30高地木棧道修繕、員貝國小校區改造及大倉遊客中心周邊環境改善，提升各景區服務品質。

(五) 推動招商

1. 縣府近年陸續招商吸引國際觀光度假旅遊飯店投資活化閒置公有土地，包括澎湖福朋喜來登酒店、澎澄飯店等相繼投入本地營運，結合免稅購物中心、景觀客房、國際會議室等多功能大型觀光旅館，提供國際及國內高端旅客來澎湖住宿新選擇，並創造至少1千個就業機會。

2. 建置完備的遊艇靠泊及補給服務，引入民間投資於馬公第一漁港興建遊艇港，提供船席泊位共55席，打造從陸域生活往海洋延伸的新型態海洋產業網絡。投資廠商亞澎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均按規定履約營運，108年營運績效評估獲評定為「良好」。
3. 推動篤行十村眷村文化保存園區整建營運移轉案，廠商於古意盎然的眷村導入現代化設備打造15間客房之文創旅店及文創商店，已成功活化該園區，成為來澎遊客必遊景點與文創體驗旅遊。營運廠商沐聯構海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之營運績效評估獲評定為「良好」。
4. 持續積極朝向公、私合作，將管理據點及場館委託經營或管理，導入民間創新及經營，目前刻正規劃第一漁港舊製冰廠用地轉型活化及再利用計畫，期待透過促進民間參與投資與開發，帶動地區產業提升發展。

二、活化海洋 資源永續

(一) 推動海洋活化12箭

1. 第1箭：加快建置汙水下水道、汙水處理廠，減少廢水入海。馬公汙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總計分三期三區辦理，目前本府正辦理第1期實施計畫（104年~109年），工程經費為8億元，辦理雙湖園區與光榮區汙水處理系統，預計2022年汙水工程完成率達60%，將汙水處理後的回收水加以運用，降低對內海的衝擊。
2. 第2箭：油水截流改善，目前將油水管制分前端源頭管制及後端污染源管制兩管制面向進行。自108年8月1日起，針對本縣400多家餐飲業者，以輔導方式協請業者配合裝

設油水分離槽，確實回收廢食用油及廚餘菜渣。聯合稽查小組共稽查230家餐飲業者，有設置油水分離槽之店家計60家，無設置之店家計170家，將持續清查本縣小型餐飲業裝設油脂截留器情形，並輔導未安裝之業者改善。

3. 第3箭：監督海上平臺業者，廢棄物零入海、水肥零排放。本(108)年4-9月進行內灣海上平臺聯合稽查共10次，無違規情形，並委託馬公市公所清潔隊配合辦理水肥清運計75次，共110噸。
4. 第4箭：輔導箱網養殖業者改善投放方式，減少養殖殘餌、避免內灣優養化。截至108年10月已稽查箱網業者作業狀況及拍照計10次(針對縣內全數8家業者，每2週1次)，皆符合規定與正常投餵率。
5. 第5箭：輔導箱網養殖業者改用防彈纖維網，減少藻類吸附，截至108年10月已稽查箱網業者作業狀況及拍照計10次(針對縣內全數8家業者，每2週1次)，業者均用淡水強力水柱沖洗，或以海水滾筒式洗網機洗滌，皆無使用化學洗網劑。
6. 第6箭：限期禁捕距岸線1海浬內，每年1、2、7、8月禁止底刺網具捕撈作業，其餘月份開放未滿10噸漁船使用網目3公分以上底刺網、10噸以上漁船使用網目7公分以上底刺網作業。
7. 第7箭：刺網、定置網實名制，隨意棄置網具，將追查使用者，並要求「網在、船在」，禁止佔據漁場。108年7月30日公告「澎湖縣所轄海域刺網漁業漁船(筏)作業使用刺網漁具限制事項」，109年1月1日正式實施。
8. 第8箭：管理立竿網具，為維漁業秩序，確保潮間帶漁船

航行及漁民作業之安全，漁民申請漁權後，允許每年10月15日至隔年2月28日作業，逾期將強行拆除，以維護航行安全及漁業永續發展。截至本(108)年10月止總計清除約9,000支。

9. 第9箭：無籍船合法化，輔導船主申請遊艇執照，109年1月起，無籍船禁止泊港、出海。截至本(108)年10月航港局表示目前回籍辦理達100艘、取得遊艇證書5艘，驗證機構總收208件次，另尚有50艘已取得船舶編號等待驗證中，本府並刻正增訂澎湖縣海上休閒用筏(載)具管理辦法。多數無籍船主已開始配合政策推動，在109年1月1日前完成合法。
10. 第10箭：潛水器、空氣軟管搭配魚槍打魚改刑事罰，自108年8月中旬起，本府與第八海巡、第七岸巡隊、十三巡防區、國家公園警察等共同執行南海海域潛水器漁業查緝專案，每日由雷達監控目標船隻進出港情形並發動查緝，迄今成功查獲3起案件，並發現受監控目標船隻有減少出海之情形，期能逐步瓦解違法情事。
11. 第11箭：每年清除6萬公尺海底覆網，3年18萬公尺，108年包含回收陸上廢網及海底覆網，鼓勵民間具潛水技能之民眾共襄盛舉，截至本(108)年10月陸上廢網已回收約77公噸，海底覆網清除11萬7,300公尺。
12. 第12箭：棲地復育及種苗放流，選擇經濟價值高，適合在地環境的種苗(沙蝦、沙蟹等)放流，創造產值。截至108年10月完成辦理放流黃錫鯛、嘉鱲、青嘴龍、燕魚、沙蟹、馬蹄鐘螺、銀塔鐘螺、海膽、斑節蝦、水晶鳳凰螺等各式種苗12種，總計47場次約664萬餘尾(粒、隻)。

(二) 查緝非法漁業

1. 查緝非法捕魚：本(108)年4-10月，計查獲15件(違規使用二層刺網3件、非法採捕珊瑚礁貝類2件、盜採馬糞海膽4件、盜採殼徑長未滿8公分海膽2件、進入禁漁區採捕1件、違規從事潛水器漁業3件)、至魚(菜)市場執行查察有無違法販售珊瑚礁貝類、體長9公分以下魚類、甲殼寬8公分以下及甲殼長6公分以下之蟬蟹類計70餘次。
2. 處置越界捕魚：108年4-10月持續辦理大陸漁船沒入漁機(具)及網具銷毀工作，該其間海巡單位累計扣留越界大陸漁船11艘，共核處罰鍰計10艘次，待裁處1艘，罰鍰累計2,085萬元。
3. 大陸漁船越界抽砂
 - (1)縣府團隊108年7月5日於泉州市與福建省官方代表召開座談會，針對陸船進入澎湖限制海域捕魚以及台灣淺堆抽海砂，雙方建立兩岸聯絡機制，未來互相通報違規船籍，並發動海上聯合打擊行動，斷絕非法捕魚、抽砂行為，共同維護漁場秩序。
 - (2)目前我方以廣播及噴水驅離大陸抽砂船為原則，為強化嚇阻效果，本府於108年7月31日與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八海巡隊召開會議，達成共同執法之共識，決議由該隊取締扣留大陸抽砂船，帶案後移請本府依土石採取法等相關規定裁罰。
 - (3)為維護澎湖海域生態環境與漁業資源永續經營，保障漁民權益，本府於108年9月17日函請海委會海巡署同意派遣大型艦取締扣留大陸抽砂船。
 - (4)108年10月15日本府至行政院商討海委會海巡署針對臺

灣灘大陸抽砂船取締專案執行計畫草案會議，縣府與海巡單位持續對任務執行分工協商並加強取締。上(10)月24日凌晨本府會同海巡署、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等單位聯合執行取締，共扣留2艘大陸抽砂船及28位船員。

(三) 海洋資源復育及保育

1. 推動活力海洋與綠色港灣計畫：核定經費138萬6,000元，稽核巡查轄區各類港口運送油料船舶及港區環境，辦理海洋污染應變設備器材教育訓練宣導、法規說明會及緊急應變兵棋推演。目前執行進度已完成運送油料船舶稽核巡查30船次、港區環境稽巡查364次，外籍漁工宣導垃圾不落海活動6場次，海洋油污染應變器材教育訓練1場次，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兵棋推演1場次。
2. 海龜救傷野放產卵：108年海龜救護收容工作於嵵裡海灘辦理1次海龜野放，共計野放傷癒海龜18隻，學生、民眾等計約750人參加。108年1-10月計接獲32案次海龜救援通報及鯨豚12案次通報，暨收容活體海龜5隻。賡續辦理海龜及鯨豚擱淺及救傷資料登錄及回報。

(四) 海域環境垃圾清除

1. 107年核定經費1億元，預定執行至108年12月，針對海漂垃圾進行收集清運，減少海岸沙灘海漂垃圾問題；辦理海漂垃圾回收再利用，本(108)年4-10月，清除一般垃圾約133噸、資源回收約53噸、海漂竹木約21噸、漁網具約23噸；運用無人機至白沙赤崁牛罩尾海域及湖西龍門後援港沙灘拍攝，調查海漂垃圾分布情形及分析形成原因，瞭解海漂垃圾受季風及潮汐影響情形，同時進行海廢監測。
2. 辦理海漂垃圾回收再利用活動，將垃圾變成藝術品，藉以

改變民眾對海漂垃圾的觀感；舉辦淨灘清理，淨灘人員分組清理海岸線及民眾陳情髒亂海岸，並配合春、秋兩季擴大淨灘活動，宣導民眾主動認養沙灘。

(五) 推動環境教育

1. 本(108)年6月15日與澎湖水族館共同辦理「海洋無塑、生活減塑」海洋日活動，計有500人參加，主要藉由澎湖水族館獨有的特色與故事以及專業導覽員的解說，讓民眾體會澎湖海洋生態遭受污染情形，以及海洋生態危害之嚴重性，另結合淨灘、海洋環境教育宣導，讓民眾了解海洋廢棄物對海洋生態、人類所造成的危害，促使民眾自發性的從生活源頭減少垃圾，提昇民眾重視海洋環境保護之使命，而達到全民「減塑、限塑、無塑」之目標。
2. 辦理「珊瑚體檢-保護海洋生物棲地你我都可以」國際生物多樣性日活動2梯次，總計80人參加，邀請不同專業領域職人以「海洋污染」、「友善漁法」、「食魚教育」三大主題，於本(108)年4-9月辦理「愛海職人講座」4場次，約650人參加。

三、整頓交通 市容轉型

(一) 市區整體停車秩序，管理改善提升

1. 108年1月起執行馬公市區「違規停車勸離實施計畫」：以柔性執法方式，適時勸離暫停車輛，並透過停車勸離管制登錄系統列管，達到減少道路違規停車目標，逐步改變用路人行車習慣。108年4-9月路邊違規停車(汽車)計勸離10,742件(1-3月為宣導期，計勸導1,0131件，4月開始即針對嚴重違停進行舉發；1-9月共計勸離20,873件)。

2. 108年3月起執行「租賃機車違規停車整理」勤務：針對蛋黃區租賃機車業者所在重點路段人行道（以中正路、仁愛路、臨海路、民福路、中山路、光明路及中興路等7條路段為主），機車未依規定停放於機車格（區）加強執法，並道德勸說租賃業者進駐「機車租賃停放專區」，勿占用停車格，影響大眾權益。108年4至9月人行道違規停車計舉發34件、勸離（機車）1,254件。
3. 108年4-9月執行「觀光季期間市區蛋黃區交通秩序整理」勤務：統合警力採機巡方式，每日8至22時規劃專責警力，提高見警率，以改善停車秩序。執法重點包括：紅線停車、汽車占用機車停車格、汽車占用人行道停車等3項是絕對不容許，一定開單舉發；發現有黃線停車時，則應先鳴笛警告驅離、勸離，若有閃燈光方允許臨停3分鐘，對上下客、貨完成後，請駕駛立即駛離。108年4-9月路邊違規停車計舉發1,869件、勸離10,563件（本案勸離已包含在路邊違規停車勸離20,873件內）。
4. 108年4-9月執行「觀光季交通安全維護執行計畫」，加強觀光客交通違規執法，108年4至9月計舉發3,606件。

（二）交通安全維護與違規查處

為維護本縣縣民的行車安全，提供順暢安全的用路空間，持續針對各項交通違規執行稽查取締，統計108年4月1日起至108年9月30日止，全縣各項交通違規舉發計9,375件（108年1-9月路邊及人行道違規舉發6,304件），未來仍以宣（勸）導、執法並行，持續加強交通秩序維護。

（三）交通號誌系統維護運作

1. 本年度增設縣道205線菜園岔路口交通號誌，並開啟三色

號誌管制運作，以供人車通行之遵循。為提升該路口人車通行安全，路口號誌開啟運作初期，不定時派員加強執行交通疏導與執法勤務，以維交通順暢與人車安全。

2. 增設馬公市區民生與民族路口等校園周邊13處LED倒數計時行人號誌燈，共計101組。更換馬公市區中正與樹德路口、中華與朝陽路口、縣道202線成功國小路口、東衛里路口、縣道203線講美村路口、縣道203線與澎7號路口、縣道203縣白沙國中路口、縣道204線與澎23號路口等8處LED倒數計時行人號誌燈，共計21組。
3. 強化交通工程管理：辦理「縣內部分路口號誌，民眾不易明確辨識，易造成混淆研提改善方案」，針對本縣目前設置路口號誌共177處全面現地清查，計有中華與六合路口、新生與民生路口、縣道205線與新生路口、縣道202縣成功路口、朝陽與文林路口等5處不對稱路口可能造成民眾較不易辨識，進而邀集相關單位辦理會勘，共同研議改善工程，業於108年8月全面改善完竣。另持續針對轄內號誌，可能因受風力或人為影響產生偏移、歪斜，造成用路人視角辨識困難，隨時查報檢視調整。

(四) 加強遊覽車及大型車輛行車管理作為

1. 協請本縣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宣導駕駛人遵守相關規定，約制駕駛人守法並於餐廳及旅館周邊道路停車上下乘客時，應慎選臨停地點、時段及注意交通安全。
2. 針對大型車輛駕駛員開車時，使用手持式行動電話進行撥接或通話、無照駕駛、酒後駕駛、超速及闖紅燈等行為加強取締，以強力執法作為直接導正駕駛行為，進而保障乘客的安全。

3. 每月結合澎湖監理站11次，動用服勤人數22人，實施監警路邊攔檢稽查勤務，以遏止營業大客車駕駛違規。

四、環境保護 樂活宜居

(一) 查緝取締不法案件

1. 燒烤業空污取締及管理：縣府為解決燒烤衍生的空氣污染問題，決定採源頭管制、末端加強管控的方式，於108年3月19日縣府成立「營業場所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小組。現階段列管20家燒烤業，自108年4月4日起，聯合稽查各家燒烤業者從土地地目、建築物使用、消防、衛生、勞工等分別檢視應符合項目。未符合各項規範前而營業者，將依各局處權責進行輔導、處分。統計目前合法營業中共計13家，4家地目不合停止營業，1家自行停業，2家轉型營業。接續仍將不定期抽測，維護空氣品質。
2. 環保聯合查察：為打擊危害環境不法行為，成立「環保案件聯合查察小組」，由專責警力配合縣府相關單位執行查察取締工作，本(108)年4-10月，共計查獲環保案件10件12人，其中刑事移送案件計7件9人、行政裁罰案件計3件3人，非法捕魚計14件17人。
3. 重大案件查緝：本(108)年4-10月，已偵破本轄重大刑案發生殺人案3件、強制性交案3件、強盜案2件。查獲毒品案件78件72人，其中第一級毒品11件9人、第二級毒品68件63人、第三級毒品1件1人。
4. 建立友善通報網：由派出所與轄內各大樓管理委員會、保全、社區發展協會、守望相助隊等，建立聯繫窗口，目前建立通訊軟體line群組計23個、成員217名，反毒通報網

絡人員361名。

(二) 減塑政策

1. 辦理108年度澎湖縣促進垃圾減量回收補助計畫，總經費250萬元，藉由推動一次用產品源頭減量及資源再使用，延長產品生命週期，達到減少垃圾清運量及降低產生量的目標。
2. 本(108)年8月1日起辦理「就是要你帶杯來」活動，結合13間飲料商家攜帶環保杯可享現金折價7元起活動，截至9月30日累計8,234折抵杯數。另於8月23日起辦理南海遊客中心及機場服務台提供環保杯租賃站，截至9月30日共計租借174人次，透過杯子租賃服務推動，加深民眾愛護地球、保護海洋及塑膠垃圾減量的環保觀念。
3. 試辦1場次大型活動杯子租賃服務，於108年9月29日國際鐵人三項賽事中，路跑競賽中R3補給站及會場觀賽區提供參賽者及民眾免費環保杯、茶飲服務，吸引民眾自備環保杯或使用重複性環保杯，藉以建立民眾使用重複清洗材質環保杯行為，養成良好觀念和習慣，本次活動期間共減少1,600個一次用紙杯及160個2公升塑膠瓶裝水數量，以降低環境負荷。
4. 輔導縣內30處商家取得減塑認證，不主動提供一次性用品(筷、叉、匙、吸管、袋)、有償提供購物用塑膠袋、不主動提供外帶式餐具、內用汰換成重複清洗餐具等減塑評量指標，不定期前往商家抽查，是否符合減塑評量指標，評估通過後予以業者減塑認證。透過認證商家的推動，改變消費行為對一次性用品及商品包裝使用習慣，鼓勵店家及民眾響應，養成良好消費習慣維護地球美好環境。

5. 縣府推動減塑政策，與9家外燴業者於108年9月27日完成簽署響應減塑政策儀式，將自108年10月15日起，辦理外燴餐飲營業型為時，不再使用塑膠桌巾、一次性免洗餐具（包含杯、碗、盤、碟、筷、湯匙、餐盒及餐盒內盛裝食物之內盤），改用可以重複使用的餐具。

（三）推動淨灘

1. 108年度自4月起，共辦理113場次淨灘活動，共計14,259人參與，總計清理海漂垃圾約276噸，除機關單位及村里外，學校及軍人團體亦一同響應。
2. 本年度為海廢清理重點年，除政府機關外，各村里社區、民間團體皆響應淨灘活動，且全縣96村里已有96村參與，參與率到達100%。
3. 推動海岸認養，鼓勵民眾自主清理，目前已有興仁國小等18所學校認養海岸線外，尖山電廠亦認養本縣海岸線。此外，另有山水衝浪餐廳等10家業者承諾認養本縣海岸環境，共同維護本縣海岸線環境。

（四）廢棄物處理再利用

1. 建構自主垃圾處理能力：整體考量本縣一般垃圾及事業垃圾與其他廢棄物全面在地化處理，以達在地化自主處理長期目標，於前期規劃建設評估過渡期，仍以垃圾轉運為主。目前垃圾自主處理設施以規劃整合環保循環處理專區並具備環保教育功能，後續作業包含土地開發許可、環境影響評估及促參招商規劃等。
2. 焚化底渣委託處理計畫：核定經費2,670萬元，目前已清運完107年度焚化底渣量，並已處理17,800公噸焚化底渣，產生17,800公噸再生粒料，持續處理暫置在廠區內之焚

化底渣。

3. 垃圾焚化再生粒料再利用推廣計畫：核定經費1,530萬元，針對一般垃圾焚化再生粒料再利用推廣，確保焚化底渣處理作業不受去化管道影響，提高焚化再生粒料再利用成效，後續將研議申請基地填築及路堤填築等工程去化再生粒料。
4. 一般廢棄物資源永續循環再利用：辦理垃圾轉運高雄焚化14,358公噸，破碎廠破碎樹枝、漂流木307噸作為廚餘堆肥副資材木屑，回收廢傢俱修繕成再生傢俱309件，辦理拍賣活動2場次，處理廚餘廠廚餘堆肥3,536公噸，並補助各鄉市公所垃圾轉運相關車輛油料維修費用、補助馬公市、湖西鄉及白沙鄉公所廚餘回收車採購、賡續每季採樣檢測公有掩埋場地下水。

(五) 水資源改善再利用與排水整治

1. 增建海水淡化廠：為因應本縣未來供水需求，本府積極爭取增建海水淡化廠並由中央納入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辦理，本案已由經濟部編列特別預算並責由自來水公司負責執行。本案興建位置位於既有烏崁海水淡化廠東側，已取得可興建1萬噸之海淡廠用地，目前計畫先行興建4,000噸海淡廠，預定將於108年12月底完工營運；另6,000噸海淡廠已列入離島二期供水改善計畫辦理，預定113年前辦理完成。有關七美及吉貝海水淡化廠已列入離島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辦理，並於108年開始辦理規劃及用地取得作業。
2. 排水整治、雨水下水道工程、流域綜合治理：
 - (1)「108年白沙及西嶼排水改善工程」預計辦理白沙鄉赤崁

及通梁排水工程，西嶼鄉內垵、池西等地區排水修繕工程，已於108年6月20日決標，預定108年11月完工。

(2)「108年馬公及湖西排水改善工程」預計辦理湖西鄉成功、林投及沙港等地區排水工程，馬公市烏坎、風櫃及東衛等地區排水修繕工程，已於108年7月2日決標，預定108年11月完工。

(3)「108年度排水改善工程」預定辦理城北、林投、重光、尖山、隘門等排水路改善，目前辦理細部設計作業，預定108年11月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4)為澈底改善尖山地區排水問題，經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前瞻計畫相關經費辦理「尖山2號排水整治工程」及「尖山地區排水整治工程」，目前均施工中，預定108年10月完工。

(5)105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補助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5~106年)第2階段縱走契約擴充業已完成簽約並開始執行辦理，目前已完成外業驗收，預定108年11月結案。

(6)107年度營建署補助辦理鎖港地區2F幹線雨水下水道分流工程，已於108年9月完工使用。

3. 汙下水道系統、雨汙水分流、地下水保育管理：

(1)為改善「成功水庫」及「興仁水庫」優養化問題，提升水庫水量，本府預定於109年度辦理「興仁及成功水庫周邊地區雨汙分流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利用集水區內之雨汙分流整體規畫，使水庫水量得以增加，水源品質得以改善。

(2)為改善澎湖內灣水質，本府積極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前瞻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辦理「內灣水質

水量調查及水質改善第一期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經評估馬公市前寮里、石泉里及菜園里家戶汙水量佔內灣8里汙水量60%，故列為第一期改善工程，採汙水截流方式，於石泉里興建水資源再利用中心，預定108年12月完成設計作業，後續工程將持續爭取中央經費補助辦理。

(3)為保育澎湖縣地下水資源，促進水資源永續使用，本府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澎湖縣地下水保育實施計畫」，預期透過地下水觀測站網、澎湖縣抽水地圖的建置，達到長期觀測澎湖縣地下水位及水量之目的，做為地下水減抽及管制之依據，本計畫預計於4年內(108~111年)鑿設150米之觀測井共12座，並利用自來水公司停用水井作為輔助觀測井共11座，做為觀測站網，目前已完成志清國中觀測井1座，後續將持續辦理。

(六) 推動再生能源與節約能源

1. 太陽光電設置輔導：經濟部委託本府辦理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認定業務，截至本(108)年9月底，同意備案核准3件、裝置容量3100瓩，設備登記核准6件、裝置容量542瓩。
2. 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中央補助1,147萬元，進行轄區用電盤查，並針對服務業、機關部門節電，辦理汰換老舊空調、電冰箱、照明設備及轄內各宗教場所將傳統照明、祈福或祭祀用燈具汰換為 LED 節電燈具等節能措施進行補助，截至本(108)年9月底，申請受理燈具汰換978具、受理無風管空氣調節機543kW(100台)、電冰箱6,313公升(18台)、宗教場所燈具汰換545具(10處)。

(七) 保育工作

1. 重要濕地保育：辦理青螺（國家級）重要濕地基礎調查、生物資源調查及環境監測、植群監測及紅樹林族群動態調查、青螺濕地日常管理工作等。
2. 澎湖縣國土綠網地質公園推動計畫：辦理澎湖海洋地質推行計畫、澎湖特殊地景調查監測計畫勞務委託及成立澎湖縣自然地景及自然紀念物審議會。
3. 野生動物合理利用之管理：配合全國野生動物查緝，於108年7月9-14日配合警察單位進行轄內相關店家查緝，計出勤8人次查察12家次，無違法情事。

五、強化運能 交通便利

（一）公共車船汰舊換新

1. 臺華輪汰舊換新，交回中央統籌規劃：考量全案複雜度過高，後續營運不易，且橫跨兩縣市屬國道性質，建議仍由中央收回建造營運。經蔡總統於8月26日蒞臨本府座談會，決議全案納歸中央規劃建造營運，併入藍色公路10年計畫，本府刻正函報航港局辦理撤案，並請交通部確保目前臺華輪安穩營運，並提升服務品質，直至新船建造營運。
2. 「107年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辦理公車限齡汰舊換新，獲得交通部核定補助打造10輛大型公車，目前平均車齡已降為4.7年，10輛公車108年9月17日完成驗收後現已上路營運。
3. 108年獲交通部同意核定補助款4,765萬8,000元，辦理11輛公車汰舊換新，預期109年4月完工交車驗收後將可加速降低本縣公車老舊車齡至3.7年，將有助於提升友善乘車服務，強化身障者公共運輸之便利性。

4. 108年度興建嵵裡海水浴場站及赤崁碼頭站等2座候車亭，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申請核定補助新臺幣50萬，預計年度內完工，提供民眾舒適之候車環境。
5. 為求資訊提供之整體性，今(108)年規劃以單一標案方式，全面更新馬公總站轉運中心、候車亭與站牌之澎湖市區客運候車資訊，並淘汰老舊公車站牌，設置新型抗強風集中式站牌。
6. 各離島交通船汰舊換新計畫推動情形，日前該計畫綜合規劃階段之成果報告書，獲得行政院108年5月16日同意辦理。將由本府分別辦理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及造船統包案，本案白沙鄉3艘(20噸級以下)、望安鄉1艘(100噸級以下)，預定於110年3月完工結案。

(二) 陸海空便捷服務

重大連續假日航空服務能量提升：澎湖鄉親返鄉著重空運，往昔為了在連續假日及重要節日往返，需至航空公司前漏夜排隊，但求一機位，目前本府除機位需求登記、現場派員設立櫃檯協助加班機開航等既有措施外，更廣增各種宣傳管道，提醒鄉親儘早購票或於離峰時間往返，減少候補時間。本(108)年端午節、中秋節共計提供1,478架次班機，較107年增加12%，疏運順遂，無加開包機；而雙十連假共4日，機位需求申請共計收受需求近1,300位，加開共9班加班機，提供1,416座位數，配合海運運能完成疏運任務。

(三) 廣場、道路、漁港環境改善工程

1. 開闢國際廣場：營建署補助2億元，規劃馬公新生路及新店路間、馬公都市計畫廣場兼停車場用地「廣(停)七」

及公園用地，進行整體景觀改善。第一期工程於本(108)年4月施工完成，第二期工程於本(108)年3月開工，預計109年8月完工。

2. 縣、鄉道改善工程：

(1)「澎8號、澎23號及澎31號鄉道改善工程」，目前完工驗收中。

(2)「澎35號線照明工程」已於108年7月7日開工，目前施工中，預計108年12月底完工。

(3)「澎湖縣主要道路路廊景觀改善工程(203縣道)」，路燈、景觀工程及跨海大橋段景觀及照明改善工程均施工中，預計本(108)年12月完工。

(4)205縣道改善工程部分改善3K+700~4K+200路段，預計108年12月完工。

(5)中央前瞻計畫提升道路品質計畫補助7,500萬元，其中澎42鄉道改善工程獲中央補助3,000萬，目前辦理設計中，後續將委由七美鄉公所辦理工程施工管理；202號縣道(東衛-成功橋)路段及縣道植栽總體檢獲中央補助4,500萬元，目前辦理設計中。

3. 澎湖生活圈道路(市區道路)系統建設：核定經費1億6,476萬2,000元，辦理「鎖港工業區周邊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及「金龍頭營區聯外12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預計本(108)年8月及12月完工；馬公都市計畫春暉公園周邊計畫道路開闢工程、鎖港都市計畫海堤段周邊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公5、公6周邊4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綜合體育館周邊8米都市計畫道路開闢工程等道路用地取得案，預計本(108)年12月用地取得程序完備。「馬公都市計畫

案山工業區周邊道路新建工程」，業於108年9月完工。

4. 道路景觀改善及指標系統建置：營建署補助1億6,000萬元，辦理「新店路共同管溝暨道路改善景觀改善計畫」，預計本(108)年12月完工，另「澎湖道路指標系統建置計畫」第一、二期計畫已於108年7月結案。

(四) 港灣設施改善與漁業公共設施興建

1. 核定經費3,850萬元，辦理將軍北漁具整補場、鎖港漁具整補場、內垵北漁具整補場工程、七美漁港西外離岸基本設施改善工程、沙港中及沙港東漁港基本設施改善、通梁漁港疏濬及峙裡漁港疏濬工程等案。其中內垵北漁具整補場工程及通梁漁港疏濬已完工，其餘各案預計本(108)年底完工。
2. 核定經費400萬元，辦理吉貝漁港交通船碼頭設施改善工程，預計本(108)年完工。
3. 縣府自籌3,000萬元，辦理本島漁港基本設施改善工程；風櫃西曳船道風櫃東修復工程、興仁海堤修復工程、山水漁港防碰墊工程、後寮漁港疏濬工程、七美雙心石滬舊防波堤整修等工程，其中山水漁港防碰墊工程及後寮漁港疏濬工程已完工，其餘工程預計本(108)年底完工。
4. 海洋委員會補助170萬元辦理規劃研究，改善鳥嶼漁港長年淤砂問題，業於108年9月20日辦理地方說明會，預計本(108)年底完成規劃案。
5. 向中央爭取1億1,500萬元經費建置改善碼頭設施，以維居民及旅客上下船之安全。目前已完成赤崁、岐頭漁港無障礙岸接設施新建工程，另潭門、虎井、桶盤及員貝刻正施工中，預計109年上旬完工。另目前正規劃設計於東吉

、花嶼及鳥嶼等港興建無障礙設施，108年9月3日於望安鄉西安社區活動中心召開東吉、花嶼港新建浮動碼頭地方說明會，東吉漁港已取得地方共識，目前進行初步設計。另鳥嶼交通船碼頭部分已於日前辦理會勘，目前委託顧問公司規劃設計中。

六、貼心建設 友善城市

(一) 停車貼心收費與友善空間

1. 因民眾使用者付費習慣未建立，長久以來車輛停放於店家門口之心態仍存在，以及違規停車取締力道不足等因素，造成停車場及停車格停車率並不理想。且違停占用現象仍普遍發生，因此縣府以滾動式調整停車收費制度，以「路外為主、路邊為輔」原則，將停車費率調整為每小時20元；路外停車場每格每日停車收費上限為60元，路邊停車格上限為160元，縣府廣場、文光國中及中正國小地下停車場停車收費上限每日為80元，藉此鼓勵使用者將車輛停放至路外停車場及地下停車場，改善停車問題。
2. 為整頓租賃業者佔用停車格位情形，於馬公商港郵輪碼頭設置「租車業者停車專區」，鼓勵業者進駐租車專區，並於108年3月1日起，針對租賃業者佔用停車格位之行為依法開罰；在本府警察局持續安排勤務取締及柔性勸導業者進駐的努力下，租車專區共有42家業者進駐，格位使用率100%。
3. 馬公國小、中興國小整體規劃及可行性評估：整體規劃480萬元，可行性評估240萬元，整體規劃於108年1月結案，排序前3依序為南海立體停車場、馬公國小地下停車場

、中興國小地下停車場，惟南海立體停車場已完成BOT簽約，未符合補助要點，爰刻正以馬公國小地下停車場、中興國小地下停車場執行可行性評估，並同時提報工程案予交通部公路總局審查，於108年9月18日公路總局完成工程案第1次審查案，俟公路總局完成工程案核定後，即辦理工程案之規劃設計招標。

(二) 友善基礎建設

1. 城鎮之心計畫：內政部營建署核定107年度第一階段「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案件，經費1,000萬元，透過社區規劃師及地方居民的投入，改善目前缺乏妥善規劃、設計及管理之濱海生態景觀，同時扶植及創造具備當地特色的產業，共同營造出具澎湖地方特色之海岸生態及人文環境，為澎湖的生態永續發展建構成長能量。
2. 漁港入口意象：內政部營建署核定107年度第一階段「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案件，經費2,590萬元，透過東吉漁港的入口景觀再造，改善既有之公眾服務空間，型塑生態旅遊空間，以增進島嶼生態旅遊服務及交通船舶服務空間之使用品質，並彰顯澎湖南海生態旅遊之特色。
3. 文化長灘黃金雙環景觀：內政部營建署核定「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第三階段，經費1,300萬元，本計畫擬透過既有動線系統（車行、人行、自行車）串連與沿線環境改善，配合黃金海岸世界海洋故事園區與周邊景點（隘門沙灘、林投公園、龍門尖山碼頭、觀潮亭等），重新規劃設計204號縣道通往隘門、林投、龍門之環狀動線系統與重要節點景觀串聯與環境改善，再配合濱海廊道服

務設施與解說系統的建置，以期打造在地化、優質化、特色化之廊道景觀，以達湖西鄉門戶意象周邊環境景觀改善目標。

4. 危險老屋拆除及環境整理：拆除老舊房屋，施作青青草原綠美化，有效改善景觀，讓居民感受友善居住環境。

(三) 精進墓政管理

1. 菊島福園空氣汙染防制設備更新作業：菊島福園為本縣唯一火化場，空汙防制設施業已使用多年，因機械老舊使用效能已大幅下降，本(108)年度編列設備更新費用4,180萬元，目前已完成工程發包作業，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事宜，後續將增設兩套空氣汙染防制設備，以期提升本園服務量能。
2. 本縣菊島福園冷凍櫃汰舊換新作業：有關菊島福園經管遺體冷凍櫃業已使用多年，為保持大體冰存之效能，於本(108)年度編列更新費用315萬6,300元，目前已完成採購作業，廠商刻正備料製作中，後續將於櫃體面板裝貼彩繪圖樣，以期增加設施使用之溫馨感。

(四) 推動植栽造林綠美化

1. 108年加強澎湖造林景觀多樣性及城市綠廊景觀營造計畫，於108年6月12日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現辦理墊付作業中。
2. 108年澎湖縣平地景觀造林及林相更新營造工作，本(108)年度預計新植造林地點有白沙鄉鎮海講美至鎮海道路西側，面積約0.8公頃；馬公市鐵線，面積約1公頃；林相更新地點預計為竹灣，面積約3公頃。目前辦理鎮海新段640、677、714地號植苗及防風網施作，已完成進度

約90%，預計可新植1,000株小葉南洋杉。

3. 辦理108年澎湖縣重要景點及道路景觀營造維護及休憩園區花海營造工作，提升澎湖觀光友善及景觀多樣性，強化澎湖休憩園區環境教育及生態功能，並帶動澎湖冬季旅遊的風潮。

(五) 動物照護

1. 野生動植物合理利用之管理：為保護青螺沙嘴小燕鷗繁殖，設置警戒範圍；108年1-10月累計收容黑翅鳶2隻，及其他鳥類3隻次，烏龜1隻次。
2. 流浪動物收容中心新建工程：因應動保法零撲殺政策，改善現有收容中心收容能力及品質，新建後可容納250隻流浪犬貓，預定本(108)年底完工。
3. 設置小型動物焚化爐：於馬公市光華段237-11(分割後)地號設置動物焚化爐，以提供民眾寵物屍體個別火化服務，目前刻正辦理園區圍牆及爐體附屬設施設計中。

(六) 提升救災救護能量

1. 提升本縣緊急醫療救護裝備器材計畫：核定經費50萬元，依本縣緊急救護實際需求，規劃採購「擔架床」7組及自動心肺復甦機充電座，提升本縣緊急救護服務品質，掌握黃金搶救時間，發揮緊急救護服務最大成效。
2. 充實緊急救災救護通訊設備計畫：經費400萬元，建構數位無線電通訊聯網，強化緊急救災救護指揮、派遣、調度、聯繫，及即時災情查報傳遞作業，以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3. 充實本縣離島消防救災能力計畫：經費304萬元，採購移動式消防幫浦機組3組、消防勤務機車10輛、環場式照明

燈5組，強化救災效能。

4. 消防車輛汰購計畫：經費1,950萬元，購置消防水箱車3輛、有效提升消防救災戰力，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七) 協助鄉市公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

1. 馬公市興仁鄰里空間療癒綠地改善計畫：核定經費367萬元，改善原有荒地景觀、結合既有水岸環境形塑具示範性療癒綠地空間及增加綠化空間。
2. 湖西村童軍營步道圍牆工程：核定經費333萬元，重整綠地及人行徒步空間，重塑道路環境，提供民眾休憩空間。
3. 白沙鄉員貝嶼生活環境整備計畫：核定經費500萬元，打造員貝嶼多元農漁業傳統聚落文化，配合解說體驗活動，傳承在地文化並吸引遊客駐足。

七、產業加值 振興經濟

(一) 優質農漁業行銷輔導：

1. 整合推動海洋生物技術產業化-強化檢疫及促進行銷經營管理：輔導31家養殖戶認證澎湖優鮮產地證明標章，辦理澎湖優鮮教育訓練講習12場次、溯源水產品加強推廣講習2場次，提升本縣漁民對於認證水產品之認識及行銷推廣手段之瞭解。
2. 澎湖縣土魷魚、海菜、紫菜三金產業行銷輔導計畫：經費900萬元，以產業共識會議持續凝聚業者共識，教育培力在地產業業者持續成長經濟提升，以研發三金特色餐飲產品提供企業永續推動的動力，透過產業串連，觀光整合帶動企業整體成長與活動，提升產業形象，深耕品牌發展與完善消費旅遊環境。

(二) 推動海洋科技產業

1. 本年度本縣水產種苗繁殖場已輔導5家養殖場完成第1階段海葡萄量產養殖輔導測試，包含3家箱網養殖場及2家陸上魚塢養殖場，總累計收成量約150公斤，本府亦輔導業者與餐廳合作推出海葡萄料理，及請相關單位團體協助進行包裝及推廣行銷。目前正進行第2階段養殖輔導，海上吊掛養殖的部分正輔導業者自行生產吊掛所需海葡萄種苗，陸上魚塢養殖的部分正輔導業者建立海葡萄量化標準作業流程。
2. 設置海洋科技園區：鼓勵業者在澎湖設立海水淡化技術輸出中心，就地生產機組設備，藉由海水淡化產業技術發展，推動海事科技製造業人才優勢，提高就業機會，吸引青年返鄉，目前勘選合適的公有土地，刻正辦理研議土地容許使用及公私有地交換整合。

(三) 地方產業推動

1. 108年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為鼓勵中小企業進行產業技術及產品之創新研究，特依據「經濟部配合協助直轄市、市(縣)政府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由縣府匡列經費並申請經濟部相對補助款，提供轄內廠商創新研發補助，以加速提升澎湖縣中小企業之產業競爭力，促進產業發展。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助經費為795萬8,150元，縣府縣籌款為238萬7,850元，共1,034萬6,000元，核定補助廠商為13家中小企業。
2. 以鎖港觀光漁市為核心促進整體觀觀及發展，重新塑造漁業產業發展價值，重塑漁業觀光新定位，本計畫縣籌款

3,650萬元，縣府前已多次邀集議員、代表、地方人士召開協調會議及說明會，目前本案細部設計階段配合都市計畫變更期程先予暫緩辦理，另請鎖港里辦公處及鎖港社區發展協會，協助本案於都市計畫變更審議期間協助了解潛在廠商投資經營之意願及需求。

八、實踐青創 活化土地

(一) 輔導青年創業

設立青年創業孵化器：建立本縣青創基地，選定石泉糧秈庫做為本縣青創基地，已於108年9月17日完成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108年8月7、8日辦理完成新北市、桃園市青創基地考察觀摩，作為日後本縣青年創業孵化器之借鏡。

(二) 莒光營區遷建

澎防部（莒光營區）位處馬公「媽宮歷史文化街區」、「濱海生態觀光廊道」、「澎湖新灣區-水岸遊憩門戶」等軸帶中心，成為串聯觀光產業發展之不可或缺重要拼圖。本案經縣府及議會共同努力下，取得中央承諾補助並辦理遷建，降低縣府財政壓力，待遷建完成後將可串聯西營區-中正堂-莒光、篤行十村-金龍頭等據點，對馬公市區都市發展及旅遊將有極大助益。

(三) 都更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

1. 台電舊發電廠周邊地區公共設施工程：主要內容為闢建由新村路貫穿至海埔路之人車通行動線，拆除與通行動線抵觸建物(台電舊電廠部分廠房)，通行動線東西向連通涵洞，東側植栽綠化以及廣場停車場格位繪製。

2. 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內政部補助經費510萬元辦理本次專案通盤檢討，旨為精確掌握現有澎湖縣各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之現況，研提解決方案及策略，建立公設保留地檢討變更原則，研擬公辦整體開發等用地取得具體方式，以加速開發，減輕政府財政負擔。
3. 鎖港工業區縣有土地開發計畫：為輔導有投資意願之廠商於本縣設立工廠，促進產業活絡及提升，故開發縣有工業區土地，透過設定地上權供民間廠商投標設立工廠。

(四) 鼓勵民眾遷葬獎勵計畫

1. 精進墓政、持續遷墓：自108年4-9月底止，撿骨進塔補助案件共計490件，每一墓基面積以16平方公尺估算，約有7,840平方公尺土地可供釋出，後續將持續推廣撿骨進塔政策，並透過宣傳單張、有線電視跑馬燈、新聞報導等方式，加強政策宣導力道，並請各戶政事務所協助宣導，以期增加民眾遷葬意願。
2. 依需求擴建納骨塔：目前各鄉市公所所經管納骨堂(塔)現有櫃位尚足提供申請使用，惟西嶼鄉公所鄉內唯一納骨堂開辦使用已屆14年，堂內納骨(灰)櫃即將飽和，目前該案業已取得國發會同意補助，計畫總經費為8,883萬4,000元，後續將請公所儘速辦理。

(五) 植樹造林、青青草原

1. 植樹造林：委由林務局澎湖造林工作隊造林：新植造林部分，本(108)年度總計已完成尖山發電廠、澎科大、東衛、龍門、後寮約5公頃，造林數量喬、灌木共計43,511株。補植造林部分，本年度總計已完成澎科大、合界橫礁遊憩區約2公頃，造林數量共2,729株。

2. 公園新闢：

- (1)108年繼光及生明營區設施改善工程：108年5月27日開標，並於同年6月17日開工，已完成新設休憩長廊、木桌及木座椅現場組立，預計108年11月底完工。
 - (2)明遠公園新建工程：已於108年6月25日決標，7月2日開工，8月28日驗收完成，計完成步道約16公尺、3人座座椅2座、公園面積計371平方公尺。
 - (3)勵志二村公園：108年10月15日拆除舊宿舍後，進場完成鐵皮(含鐵絲網)圍牆拆除、修剪樹木雜枝，並派駐怪手進場整地中，預計於年底前完工。
3. 青青草園新植：辦理「108年環境綠化植生工作」業於108年4月22日開工，截至目前完成37處綠地，面積約2公頃，108年10月完成後續擴充，本(108)年度預計施作約3公頃。有關治平路南北兩側老舊房屋(惠民醫院北側)拆除後，業已完成整地、填客土整平，後續將進場進行景觀植栽及草皮鋪設作業；另安一飯店西北側，業已派駐怪手初步整地並種植羅漢松，後續將進場客土及鋪設草皮。
4. 銀合歡林地剷除活化再利用：108年澎湖縣銀合歡剷除活化作業目前已完成馬公市公所62筆土地(面積5.4公頃)、西嶼鄉公所10筆土地(面積0.91公頃)、湖西鄉公所87筆土地(面積約6.04公頃)、白沙鄉公所3筆土地(面積約0.38公頃)申請案書面審核作業，第一階段剷除面積預計1公頃，目前已完成0.6公頃，本(108)年度預計可剷除5公頃銀合歡。

(六) 土地開發利用

1. 縣有不動產為改良或開發利用：
 - (1)馬公市馬公段2666-92、2666-93地號縣有土地，依縣有財產自治條例第45條及促參法第42條，規劃「澎湖縣休閒漁業區(馬公段2666-92)興建營運移轉案」及「澎湖縣休閒漁業區(馬公段2666-93)興建營運移轉案」。
 - (2)依促參法46條民間自行規劃及同法第42條規劃案件計「鎖港觀光漁市場召開公開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作業服務案」及「馬公市馬公段2663地號部分基地開發案計畫」2案，刻正向財政部申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前置作業補助費用。
 - (3)為促進工業發展，由工業主管機關擬具海堤段1200地號及案山段882地號等8筆工業區土地設定地上權2案，將依土地法25條程序提案送縣議會審議及行政院核准後辦理，俾活化資產運用帶動商業動能。
2. 馬公市光榮（公五、公六）地區區段徵收：透過整體開發之方式將原為公共設施保留地之公五、公六部分土地規劃為住宅區及公共設施，提供都市發展所需之土地空間及公共設施。本案業經內政部核准徵收並完成徵收程序，並已完成工程規劃設計，辦理發包作業中，工程期預定為540日。另為利土地所有權人知悉後續區段徵收抵價地抽籤及配地作業，於本(108)年10月辦理抵價地抽籤及配地說明會，同年12月辦理抽籤配地作業。於完成土地處分及點交後，始得辦理標售剩餘可供建築土地。
3. 馬公市司法新村都市更新計畫：依據土地權屬及建築物使用向度，選擇其中更新單元2及更新單元4(司法新村範圍)進行委託招商，針對市場、容積獎勵及2處更新單元，

進行財務模擬及相關敏感度分析，已完成底價分析作業，供後續附款式標售底價參考，刻正積極與澎湖地方法院及檢察署召開協調會，協調院、檢宿舍安置搬遷地點。

4. 老舊宿舍活化利用：馬公段1713、1713-1地號縣有地，於民國65年建築作校長宿舍使用，該建物已老舊且長期間置荒廢，本府與馬公高中幾經溝通及協調後，該校爰同意辦理廢止撥用並歸還本府接管。業於本年(108)6月13日拆除舊校長宿舍完竣，闢建小公園1座，寬廣的視野加上拆除時保留生長良好之樹木，輔以泥作石椅，現況已可供民眾於樹蔭下休憩及散步使用。另108年6月30日收回馬公市陽明里水源路宿舍，108年9月11日會勘後，確定不適合居住且環境髒亂，已列入待拆除項目，並俟拆除完成後辦理整地及綠美化事宜。

九、優質福利 公平正義

(一) 享居社福養生園區

結合廢棄營區活化計畫，規劃於鼎灣廢棄營區設置結合長期照顧服務、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托育資源服務、社會救助等融合多功能綜合型長照社福場館，促進代間交流、提高場館服務使用率，提供實質性長期照顧服務、公共托育服務等，內部規劃設置住宿式長照服務機構、日間照顧中心、銀髮運動中心、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輔具服務、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及附設咖啡廳、失智症團體家屋、實物銀行等服務。

(二) 澎湖縣社會住宅興辦計畫

為落實提供中低收入、弱勢、相對弱勢及受薪階級居住需

求協助，並配合中央政策8年20萬戶社會住宅興辦計畫之目標，內政部核定補助300萬元辦理馬公市案山段197地號及中衛段1488地號共2筆土地先期規劃；目前中衛段1488地號刻正辦理土地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程序；為加速流程，同時進行先期規劃發包作業相關程序中，預計完成後，可提供100-120戶符合條件並有居住需求者使用。

(三) 多元福利服務

1. 就讀幼兒園補助暨增設公立幼兒園：

(1)維持現行就讀公私立幼兒園5歲幼兒免學費機制，補助就讀公立幼兒園幼兒每學期最高7,000元，補助就讀私立幼兒園之幼兒每學期最高1萬5,000元。就讀公立幼兒園且當學年度9月1日前滿2歲至4歲之幼兒，入學免繳學費，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免繳費用。

(2)增設公立幼兒園-中正國小及馬公國小附設幼兒園各增1班，已於108年9月開學正式啟用。

2. 佈建公共托育中心：依縣內0-2歲幼兒托育需求，持續佈建公共化托育空間(公共托育家園及公私協力托嬰中心)，本(108)年1月於光榮社區設置本縣第1處公私協力托嬰中心，可收托25位幼兒，及規劃於前寮社區設置本縣第2處公私協力托嬰中心，預計可收托30位幼兒。另經中央核定108年度前瞻計畫補助，規劃於馬公市五德里、湖西鄉湖西村、白沙鄉港子村設置公共托育家園，預計每處家園可收托12位幼兒。後續將規劃於鄰近學校、住宅區及社區居民的生活圈5處公共托育空間，預計可收托91位幼兒，提供家長便利的托育服務。

3. 身障照顧服務：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小型作業所），結合民間設置3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據點（魔豆手作工房、集愛工坊及應許之地），本(108)年4-10月，服務45名身心障礙者；於馬公市興建身心障礙全日型照顧機構（樂朋家園），以紓解本縣心智障礙家庭長期照顧壓力，截至本(108)年10月，已安置22名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中心，本(108)年4-10月計服務3,654人次，服務內容包含課後照顧、玩膳食堂（備餐課程）22場次、支持團體30場次、據點紓壓活動37場次、照顧技巧訓練11場次及喘息服務（臨時替代服務）；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交通服務，本縣復康巴士已達15部，提供身心障礙者及行動不便者就醫交通服務，本(108)年4-10月止計服務1萬9,440人次，服務需求逐年攀升；輔具資源中心及輔具行動服務專車，為改善身心障礙者生活品質，提升獨立生活功能，本(108)年4-10月計服務4,600人次。
4. 新住民關懷與照顧：本縣共設置6處新住民整合型社區服務據點，本(108)年度持續辦理運作中，截至10月已辦理服務方案15場次，共計574人次參加。另結合各網絡單位，共同規劃辦理「新住民就業服務學習計畫」，本(108)年4-10月止計辦理3場次145人次。
5. 弱勢兒少照顧：協助弱勢家庭兒少免於社會排除，運用社區志工人力，投入關懷與陪伴，本(108)年4-10月提供個案關懷訪視計71戶166名兒少，辦理兒童少年課業輔導、親職教育推廣及親子活動計633人次；弱勢兒少緊急生活扶助，補助11萬1,000元，計37人次受益；弱勢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補助7萬2,000元，計24人次受益；協助低收入

戶及弱勢家庭，減輕家庭負擔。

6. 婦女權益照顧：辦理偏鄉婦女培力支持；規劃藝術深耕師資自學種子補給站，創立弱勢暨身障婦女支持培力及孵夢工廠計畫，辦理特境家庭扶助、家訪關懷與心靈救援等服務，成立菊島她市集；輔導特境、中低收、身障、新(原)住民、中高齡、失業、二度就業等婦女及其家庭等學習創業。積極推廣性別平等，本(108)年推動菊島跨世代性平扎根計畫、辦理性別主流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系列課程及社區性別意識培力。
7. 社照關懷共食服務：普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長者可近性服務，使長者留在熟悉的社區中生活，亦提供家庭照顧者適當喘息，目前已設置45據點，提供長者初級預防服務，本(108)年4-9月計提供13萬7,160服務人次；長者共食服務，鼓勵長者多與人互動，目前全縣計22處定點共餐據點，其中16處提供週一至週五共餐，藉由共食，結交朋友、分享美食，促進長者身心健康。
8. 實物銀行服務：連結企業、民眾等慈善資源，提供實(食)物、經濟扶助、關懷訪視及轉介等，適時提供最基本生存需求，本(108)年4-9月止共計結合31家次民間善心企業、團體、個人等，媒合金額(含物資市值)57萬838元，總扶助1,302人次。
9. 生育補助357計畫：為因應少子化，鼓勵婦女生育，減輕家庭經濟負擔，編列婦女生育補助費用，第1胎3萬元、第2胎5萬元、第3胎以上7萬元，截至本(108)年9月底，共補助764人，核發3,280萬元。
10. 設籍本縣2至11歲兒童搭機5折優惠：落實愛幼政策，今

年持續辦理設籍本縣的2至11歲兒童，搭乘國內定期航線之空運航班往返於戶籍地與臺灣本島之間者，比照65歲以上老人享有5折票價。108年1至9月底止，計補助1萬2,376人次，補貼金額為448萬6,924元，補貼款逐年成長，有效降低本縣居民交通需求之負擔，後續將好上加好，預定自109年起，實施為3.5折優惠，並推廣至65歲以上老人一併適用，照顧本縣居民。

(四)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1. 以「澎湖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為單一窗口，推展項目包含：喘息服務、專業服務(包含復能照護、營養照護、困擾行為照護、進食與吞嚥照護等12項服務)，本(108)年4-9月底，共協助456位失能長者及家庭獲得長照相關服務，其中喘息服務1,220人次，專業服務501人次，並完成外籍看護申審與國內照顧服務接軌共371案次。
2. 長期照顧創新服務：積極培育及招募長照志願服務人員，共計13位；失智症照護服務：佈建共照中心1處、社區服務據點6處。108年4-9月共照中心新收案量68案，協助就醫新確診個案24位；社區服務據點服務失智個案72位，個案家屬49位。銜接長照2.0出院準備友善醫院服務共計98人。
3. 建置澎湖菓葉健康園區：爭取「公共服務據點整備之整建長照衛服據點計畫」，補助經費共計1,218萬2,650元，預計108年12月完工驗收。
4. 烏嶼舊衛生室重建烏嶼村長照衛生福利館：爭取「公共服務據點整備之整建長照衛服據點第二期計畫」，補助經費共計1,280萬9,000元，預計108年12月15日完成規劃設計

(工程)核定。

5. 擴增長期照顧管理分站：爭取衛生福利部-「公共服務據點整備之整建長照衛福據點第二期計畫-馬公市第二衛生所、湖西鄉衛生所、西嶼鄉衛生所、望安鄉衛生所、七美鄉衛生所等5處衛生所照管分站修繕」案，補助經費共計975萬元整，預計108年12月底完工驗收。
6. 落實社區銀髮長期照顧：建構長照2.0服務體系，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模式，因地制宜發展在地化長照服務，提供在地、即時、便利的社區照顧，本(108)年4-10月，共計服務9萬6,772人次。
7. 居家服務：由社團法人澎湖縣照顧服務協會、有限責任高雄市安祥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社團法人澎湖縣社會扶助關懷協會承辦，共聘有12位居家服務督導員及115位照顧服務員，包括家事服務、文書服務、醫務服務、休閒服務、精神支持服務及餐食服務等，本(108)年4-10月提供服務892人，累計服務10萬7,944人次。
8. 日間照顧中心：本縣共設置7處日間照顧中心（含失智），以全人照顧、在地老化、多元連續服務為長期照顧服務推動方針，落實在地老化目標，本(108)年4-10月提供服務104人，累計服務8,234次。
9. 家庭托顧：將家中老人送到照顧服務員溫馨的家裡，於白天在就近的社區裡接受照顧，晚上又可回到家中享受天倫之樂，並視失能者的需要，提供身體照顧服務、日常生活照顧服務、文書服務、備餐服務、陪同或代購生活必需品、聯絡醫療機構、文康休閒及協助參與社區活動等服務至本(108)年10月已申請特約一處，可提供4位失能長者

家庭托顧服務。

10. 輔具購(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經評估符合服務需求者，將優先連結使用本縣輔具資源中心資源，提供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評估服務，並協助民眾申請相關補助或輔具租借使用，本(108)年4-10月提供服務共126人次。
11. 長期照顧機構服務：將家庭總收入未達社會救助法規定最低生活費1.5倍之重度及中度失能長者安養、養護轉介收容服務，本(108)年4-10月提供服務共73人。
12. 中低收入獨居長者扶助餐食服務：為加強照顧本縣中低收入獨居長者，減少高齡長者炊食之危險及購物之不便，本(108)年4-10月提供服務共756人，累計服務25萬8,827人次。
13. 到宅沐浴車服務：協助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得以在家中獲得適當照顧，以維護生活品質，本(108)年4-10月提供服務526人次。
14. 鼓勵銀髮族社會參與：發揮「活到老，學到老」的終身學習精神，辦理長青學苑，提供多元進修管道，招募長者志工，投入志願服務，豐富其精采生活。
15. 保障長者經濟安全：發放春節平安敬老禮金，年滿65歲以上長者每人5,000元，受益人數1萬6,735人，發放金額8,367萬5,000元；發放重陽敬老禮金，預計受益人數1萬7,595人，預計發放金額9,514萬7,000元；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針對未接受公費安置之中低收入老人，依家庭經濟狀況，每月發給7,463元或3,731元生活津貼，本(108)年4-10月，共發放4,381人次，共3,050萬8,447元。
16. 獨老關懷及保護服務：以系統化雲端平臺勾稽所轄獨居

老人服務概況，以完整分析長者的服務情況，確保福利服務資源平均分配，截至本(108)年10月止，已建置獨老基本資料1,415人及公私部門共12單位共同運作登打服務狀況；辦理獨老緊急救援連線系統：於獨居長者家中裝設「長者平安機」，以提供獨居長者遭受緊急危難必要之援助，本(108)年4-10月計服務617人次；老人保護服務：對於老人有疏於照料、虐待、遺棄等情事，由本府社會處保護性社工辦理老人保護工作，本(108)年4-10月受理通報16件。

17. 關懷失智老人服務-預防走失·愛的手鍊:提供失智長者配戴，供走失時相關問題之處理，本(108)年4-10月，服務31人；設置1處失智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提供失智長者日間照顧服務，減輕家庭照顧者負擔，本(108)年4-10月，服務1,726人次。

(五) 社福前瞻建設

1. 長照衛福據點：盤點本縣長照資源不足區域，媒合現有老舊社區活動中心、閒置空間等，落實福利社區化，經審查後核定補助1件新建案(七美鄉多功能長照衛福據點)及8件修繕案(長青活動中心及菜園、五德、蒔裡、赤崁、小赤、城前及吉貝等共8間社區活動中心)，核定經費5,176萬9,000元，分3期(107年至110年8月)執行。
2.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零至二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核定補助2,531萬元，第一期辦理修繕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區域型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另將於五德及湖西國小興設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第二期於白沙鄉興設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並規劃興建望安社會福利館。

十、強化醫療 照護升級

(一)在地醫療深根

1. 醫療在地化：

(1)策略聯盟醫院支援特別門診：持續邀請高知名度醫師至本縣醫院及衛生所室開設專科門診，108年4-9月共提供201診次，計服務3,893人次；與臺南市醫師公會以「釣遊並醫療」模式，持續合作至七美鄉、望安鄉提供專科診服務，108年4-9月共提供28診次，計服務274人次，落實提供民眾在地化醫療。

(2)醫療團隊義診：由義大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學系校友會上醫療服務隊、亞太口腔臨床醫學會（APACD）及臺北醫學大學「楓杏社會醫療暨醫學知識推廣服務隊」等義診團隊，於本縣各鄉市進行義診活動，計服務約2,839人次。

2. 提升急重症處理能力：

(1)擴大爭取醫學中心支援本縣2家醫院，專科醫師由原支援10名增至16名，提升醫院急重症處理能力。

(2)提報中央「建立優質之緊急醫療救護體系計畫」辦理採購無線電固定臺、生理監視器、多功能急診推床及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等急救醫療設備，共計132萬元。

3. 充實醫療專業醫師及護理人力：辦理衛生福利部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計畫，截至107學年度，養成公費生就學及接受訓練計80名、108學年度核定培育醫事人員計15名，並持續提報109學年度各類醫事人員需求數計36名，期望培育在地子弟，深耕本縣醫療及滿足人力需求。

4. 改善醫療設備，加強二、三級離島醫療服務：

(1)自108年起輔導2家醫院引進核磁造影儀器正式營運，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於108年1月23日、衛生福部澎湖醫院於108年3月12日順利完成揭牌儀式，有效充實在地醫療設備，嘉惠鄉親，目前服務量共計1,862人次。

(2)提升各鄉市衛生所(室)醫療相關設備，爭取購置一般醫療儀器設備計11項，補助經費計81萬8,900元；購置巡迴醫療車1輛，提供西嶼鄉親巡迴醫療服務設備，補助經費計74萬6,316元。

5. 辦理遠距醫療視訊及會診作業計畫：持續執行遠距醫療視訊會診服務，108年4月至9月服務887人次，提升醫療保健服務可近性，縮小城鄉之間醫療品質之差距。

6. 家庭藥師計畫：由藥師親自訪視獨居失能長者或有多重藥物使用的民眾，並利用雲端藥歷結合「社區藥師到我家」服務，創造在地可近性的專業服務，輔導建立正確用藥觀念，目前已輔導本縣藥局7家、醫院3家，共計藥師17人。社區關懷據點12處，共服務125人，需持續追蹤收案者119人；服務家庭持續追蹤訪視78人；服務安養機構長者持續追蹤訪視共41人；全年用藥指導共計221人次。

(二)完善轉診後送服務

1. 醫療後送服務：直昇機駐地備勤，守護鄉親健康，本(108)年度累計執行轉診後送任務75趟75人次、病危返鄉行19趟19人次，累計執行經費計8,265萬5,810元。

2. 轉診交通費補助：補助本縣居民轉診赴臺就醫交通費，自108年6月1日放寬不限次數及陪同補助嘉惠鄉親，108年4-9月共補助1萬1,389人次，補助經費2,292萬8,245元。

3. 澎湖縣民眾醫療照護交通費補助：依補助由臺灣本島搭乘交通工具返鄉醫療照護之交通費標準額度，本(108)年度累計執行2趟2人次，累計執行經費計10萬1,946元。
4. 協助本縣空中後送暨轉診病人掛號諮詢、住院訪視、出院、轉院及安寧返鄉等服務，於臺北三總、高雄長庚、高雄榮總及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等4處設置本縣醫療服務窗口，108年4-9月共計服務2,625人次；另目前與臺大醫院洽談規劃設置中。

(三)健康促進與防疫

1. 長者健康與營養促進：設立「社區營養推廣中心」，於社區中導入衛生教育，並設置5處營養團體衛教示範點(馬公市興仁社區、光明社區和五德社區、湖西鄉湖西社區及白沙鄉後寮社區)，並為了偏鄉長者在白沙鄉成立「社區營養推廣分中心」，辦理團體營養教育27場次，參與人數523人，個別營養教育7人。
2. 防疫整備：流感防治，108年4-10月，本縣通報流感併發重症10例、確診5例。持續每日監測醫療院所通報流感及學校請假情形，公開有關流感疫情訊息，讓民眾注意防範；建立本縣「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機構」配置共計33家合約機構，提供符合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條件之民眾藥物使用；協調教育處因應季節性流感，建議訂定停課標準，降低流感病毒傳播風險。腸病毒防治，查核轄內教托育機構洗手設備共63家次，加強本縣醫院、托嬰中心、婦產科及小兒科診所訪查與輔導，共計10家次，108年4-10月共計59班級達停課標準。結核病防治，108年4-10月通報件數19人，確診15人，總管理案件18人。登革熱防治，

進行登革熱病媒蚊密度調查，共計家戶訪查992村里次、5萬247戶次，辦理孳生源清除1萬983戶次。恙蟲病防治，於108年4-10月共計通報110件，檢驗結果為59件陽性，藉由各管道辦理衛教宣導59場次，邀集各村長幹事召開恙蟲防治研討會研討因應對策，請各村協助懸掛恙蟲紅布條提醒民眾注意防範，並加強醫療院所恙蟲病通報。

(四)強化食安稽查

1. 辦理「108年獎勵地方政府落實推動食安五環改革政策計畫」地方產業亮點食安管理推動計畫聯繫會報1場次；聯合建設處查核食品工廠12家次；辦理海上平臺查核計10次；配合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屠體運輸車輛聯合查核3次。
2. 108年度檢驗市售蔬果農產品之農藥殘留量、市售禽畜水產品動物用藥殘留及市售食品中重金屬含量、真菌毒素污染量、食品添加物等已執行68項專案，抽驗563件產品，檢驗結果與規定不相符有16件，合格率為97%。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稽查抽驗市售農產品農藥殘留專案計畫生鮮蔬果抽驗計120件，檢出農藥殘留14件與規定不相符，依規定下架不得販售，經查來源屬外縣市者移送所轄機關後續處辦落實源頭管理。
3. 辦理監測電視及網路，食品、藥品、化粧品、醫療器材及中藥誇大不實違規廣告計466件，均移送他縣市轄區衛生局依法查處。
4. 稽查本縣食品餐飲業者(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共1,231家次，限期改善66家次並依法複查；食品市售標示查核9,745件，均依食安法規定，予以行政輔導至改善完

成。

5. 維護民眾飲用水安全，辦理路邊加水站查核20家次，並研擬本縣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以確保本縣加水站飲用水之品質與衛生。
6. 爭取108年度食品安全建設-強化衛生單位食安稽查及檢驗量能計畫，經費計567萬9,000元整(中央補助：511萬1,000元、縣配合款：56萬8,000元)；辦理實驗室廢棄試液儲存環境改善和充實儀器設備，以及各項食品衛生檢驗、後市場農藥殘留及動物用藥殘留監測，自108年4月至10月，完成共計390件，並完成國內外能力試驗5場次，提升檢驗技能。

(五)強化社區心理衛生

1. 社區心理衛生業務：辦理社區老人憂鬱量表檢測2,228人次，達轉介標準5人；辦理社區心理衛生心理諮詢328人次，服務預約諮商26人次；辦理兒童青少年、婦女、男性、老人、身心障礙、家庭照顧者心理衛生推廣與自殺防治活動，計122場，共6,910人次。
2. 自殺防治業務：接獲通報自殺個案98案，訪視517人次並教導學習主動求助，降低自殺再發生率。
3. 精神疾病防治：依據「精神疾病患者社區家訪要點」，落實個案分級照護，列冊照護精神病人615人；追蹤訪視2,144人次。辦理精神病社區關懷照顧計畫，受理轉介個案評估及追蹤訪視，照護個案65案，關懷訪視403人次；追蹤照護出院個案計125人次；公告指定精神醫療機構、強制住院機構1家及精神專科醫師2人。
4. 性侵害暨家暴業務：辦理家暴加害人社區處遇計畫共收

案4人，輔導教育15人次，結案3人；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計畫共收案4人，輔導教育15人次，結案1人。

5. 受理審核身心障礙鑑定申請，核辦910案；辦理身心障礙者到宅鑑定服務15案，完成15案，完成率100%

十一、深耕文化 多元教育

(一) 打造澎湖藝術村

規劃本縣湖西鄉鼎灣營區為澎湖藝術村，刻正辦理軍方土地撥用程序；園區預定建置「享居社福養生園區」及規劃衛生室與文創園區等用途。本案分為3期，第1期藉由環境整理及綠美化，初步整理環境空間，於108年度完成；接著第2期開始改善園區空間，並進行園區整體規劃，完成全區發展定位及空間發展計畫；第3期成立文創園區藝術村，建築整建、綜合廣場興設、海廢藝術改造工坊及活動導入等，落實文創藝術村之設置啟用。

(二) 推動教育年

1. 心靈提升化：進行一系列親師生心靈提升計畫，開辦關愛教育培力營，培植種子教師與家長，導入校園和家庭，共同關愛學生的成長與學習，促進學生人格正向發展，並透過美感跨領域課程培養學生視覺藝術、表演藝術與傳統藝術及加強各校藝文教育之實施。
2. 在地國際化：於本縣小將成立全國首座國際禮儀雙語教學中心，做為發展澎湖國際教育的基地，並積極充實英語教學設備，及申請國際學伴計畫進行雙向交流，連結在地與國際。
3. 環保生活化：辦理淨灘活動、社區環境清潔工作、海漂廢

棄物再利用教學、減塑及資源回收活動、食農體驗活動與海洋保育宣導，並由學校自主發起每月聯合淨灘活動，透過基層學校從點線面的各項環境守護活動，培養學生減塑淨塑習慣。

4. 閱讀深耕化：辦理多元閱讀活動、營造豐富閱讀環境、形塑書香社會及充實閱讀資源設備。
5. 運動樂活化：辦理SH150計畫(推廣學生每週在校運動150分鐘)，除體育課外，使用晨間時間、大課間或課後運動，規劃學生運動，包含跑走、樂樂棒、樂樂足、跳繩、呼拉圈、樂活舞蹈、直排輪、跆拳道、健康操等，並搭配體育署辦理全縣普及化運動競賽。

(三) 文化資產修復活化

1. 媽宮舊城區再造歷史現場計畫：核定經費7,150萬元，辦理媽宮舊城區再造歷史現場綜合發展、媽宮生活民俗傳承與藝文環境提升、媽宮舊城區文化資產活化與經營管理評估、媽宮舊城區專案暨風險管理、點亮順承門-夜間照明、澎湖縣歷史建築澎湖廳憲兵隊第二期修復工程、「國定古蹟澎湖天后宮屋頂及壁面修繕工程規劃設計」、「縣定古蹟媽宮城隍廟損壞調查及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歷史建築澎湖防衛部建築群調查研究暨修復計畫」。
2. 重要國定古蹟與縣定古蹟修復：國定古蹟西嶼西臺損壞調查研究及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核定經費240萬元，目前期末報告修正中；縣定古蹟漁翁島稅關監視署調查研究暨修復計畫，核定經費75萬元，刻正辦理期末審查；縣定古蹟馬公觀音亭損壞調查及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及縣定古蹟臺廈郊會館損壞調查及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核定經費

各98萬元，皆刻正辦理期末審查；縣定古蹟乾益堂中藥行損壞調查及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核定經費98萬元，期末審查通過，刻正辦理結案。

3. 篤行十村時光迴廊修復工程：核定經費1億40萬元，包括新復路、復國路共9棟眷舍，目前修復部分已完成基礎及土台作業，2棟已初步完成屋架，預定109年8月完工。

4. 重要聚落(望安花宅)修復及再利用：

(1)望安花宅聚落建築群活化再利用計畫：核定經費450萬元，辦理志工精進課程、口述歷史訪談、草鞋學習課程、AR製作等，目前期末報告書審查中。

(2)望安花宅2、103與136號古厝修復工程：核定經費2,147萬元，持續進行古厝修復，花宅136號業已辦理上樑儀式，預定本(108)年12月完工。

(3)望安花宅4、5、119與137號古厝修復修復工程：核定經費2,977萬元，持續進行古厝修復，花宅5號業已辦理上樑儀式，預定本(108)年12月完工。

(4)望安花宅基礎設施改善工程：核定經費4,459萬元，目前已完成路面挖除工作，並進行管溝施工作業，預定本(108)年12月完工。

(5)望安花宅聚落活動中心整修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案：核定經費200萬元，目前期中報告書審查中。

5. 西嶼彈藥本庫修復及活化：西嶼彈藥本庫-土窟式清涼彈藥庫及洞窟式彈藥庫修復工程，相關主體修復工程皆已完成驗收並結案，考量未來開放參觀動線，本區聯外參訪步道工程已協請澎管處先行施作完成；西嶼彈藥本庫修復及再利用後續工程，總經費1,785萬7,000元，包含服

務中心、參訪動線、景觀及導覽解說、軍管圍界、排水設施等，108年9月24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召開第2次審查會議，俟核定後辦理後續修復事宜。

6. 歷史建築修護及再利用：辦理「歷史建築西安許真古宅規劃設計」、「歷史建築尖山顯濟殿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歷史建築小赤呂石硧古宅修復工程」、「歷史建築馬公武德騎尉項得生古宅調查研究暨修復計畫」、「澎湖縣歷史建築(傳統古厝)維護及再利用獎助計畫—澎湖縣歷史建築烏崁洪辛任古宅」等案，總經費共計1,117萬元。
7. 七美石器工場推動：「七美石器工場」經調查結果共有4處，包括「南港史前聚落遺址」、「南港史前石器製造場遺址」、「東湖史前石器製造場遺址」、「西北灣史前石器製造場遺址」，已研議先就公有土地進行遺址指定之可行性，並經澎湖縣文化資產審議會(遺址及古物類)小組初勘，依初勘結果，將先列冊追蹤；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程序，賡續辦理鑑界等事宜。本案俟鑑界完成後辦理公告事宜。。
8. 澎湖世界遺產潛力點跨域整合：澎湖石滬文化景觀-吉貝石滬群管理維護，核定經費160萬元，辦理輔導吉貝石滬保滬隊及結合當地具傳統石滬技能的漁民執行本縣石滬文化景觀保存維護工作，配合季節、潮汐及傳統作業歷程進行相關檢修維護作業。
9. 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為厚植多元文化能量，擴大民間參與，文化部補助本府辦理「107年-108年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經費453萬4,000元，辦理社區營造點輔導工作、社區人才影像培育課程、媒合第二

部門參與、公民審議及社區營造成果展等。

(四) 公共圖書館合作推動知識島嶼創新計畫

108年度本縣各公共圖書館辦理閱讀推廣活動及充實館藏，獲教育部核定經費198萬8,765元。公共圖書館資源整合發展計畫獲教育部核定35萬元。申請文化部經費補助辦理世界閱讀日活動，獲核定並補助28萬元。申請公共圖書館設備升級計畫獲教育部核定86萬2,360元，配合節慶及不同閱讀族群的閱讀需求，培養閱讀習慣，改善圖書館設備與設施，營造書香社會氛圍。

(五) 推動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

1. 為厚植地方知識學，保存常民文化記憶，文化部自107年起，採競爭型計畫的方式，補助各縣市辦理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107年補助100萬元辦理文化資源盤點。
2. 108年補助本縣經費400萬元，執行包含澎湖地方志書、王爺信仰記憶、王船工藝紀錄、歲時祭儀裡的冬至飲食、陰廟信仰與祭拜行為等主題所累積的地方知識徵集、數位典藏與利用，希望以收藏、儲存、取用的方式，建立研究飽含地方文化記憶的資料庫，以作為知識研究、教育推廣、產業運用及觀光體驗持續發展之基礎。

(六) 友善校園

1. 友善校園建置計畫：核定經費243萬元，辦理推動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等。
2. 活化校園空間：核定經費1,986萬元，辦理改善校內圖書室空間及設備，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本案工程各校續行施作中，預計於本(108)年年底完工。

(七) 體育場館暨校舍整建

1. 澎湖縣多功能綜合體育館興建工程：核定經費3億1,000萬元，含綜合球場(2面籃球場或排球場)、韻律教室、體適能中心及跆拳道室等空間，預計於109年1月完工。
2. 澎湖縣立體育場所屬棒壘球場整修及友善設施改善工程：核定855萬元，本案已於108年7月19日竣工，並於108年7月23日辦理驗收完畢。
3. 烏嶼國中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核定3,500萬元，目前已完成主體結構工程，周邊無障礙樓梯、周邊樓梯、花園及景觀、排水系統等相關工程續行施工中，預計本(108)年11月完工。

(八) 重大體育賽事與人才培育

1. 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為積極輔導發掘培育具發展潛力之基層運動選手，本(108)年度核定經費875萬元，辦理本縣國中小學校發展田徑、桌球、羽球、游泳、籃球、跆拳道、排球、帆船等8項運動種類，另增加田徑、桌球、羽球、籃球及排球精進培訓中心，共計33校、72站申請。
2. 改善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運動設施設備：為提供選手更完善訓練環境，本(108)年度體育署核定經費299萬8,900元整，補助本縣18校、21站購置訓練器材設備及簡易修繕工程支出總計畫經費。
3. 運動i臺灣計畫：為推動全民運動，教育部補助1,132萬3,000元，辦理108年運動i臺灣計畫—運動文化扎根專案、運動知識擴增專案、運動種子傳遞專案及運動城市推展專案共計4大專案、47項活動，活動持續辦理中。
4. IRONMAN Taiwan2019國際鐵人三項賽：澎湖賽事於108年9月29日舉行，共29國約700鐵人選手參加，透過國際賽事

的規格融入本縣，讓世界各地選手及本縣縣民同享國際級鐵人三項盛會。

5. 泳渡澎湖灣海上長泳活動：結合海上花火節，108年泳渡澎湖灣於6月15日舉行，組別包括500公尺、2,000公尺、5,000公尺，前總統馬英九亦特別蒞臨本縣共襄盛舉；本次活動報名人數1,520人(其中國際人士132人)，為配合主活動，於觀音亭水域與運動i台灣水上嘉年華活動辦理水域活動體驗，參與人數共計3,000人次。
6. 2019「菊島盃」棒球錦標賽：從本(108)年8月9日起陸續登場，全國青少年硬式棒球錦標賽、國際少年軟式棒球及全國慢速壘球等賽事，共有來自國外6隊及國內110隊參賽，為本地帶來了近3,000萬元運動賽事觀光產值。

(九) 推展多元化教育

1. 海洋教育：

- (1) 食魚教育計畫，經費15萬4,000元，將選定60-80種澎湖常見的經濟性漁獲編印成教材，發送各校實施食魚教育，期許學童能珍惜澎湖獨有的海洋資源。
 - (2) 海洋種子教師培訓計畫，經費4萬6,000元，經由海洋保育教材研習，引導教師認識5鄉1市在地化的海洋相關資源、海洋環境變遷，進而推動海洋保育、珍惜海洋資源。
- ##### 2. 資訊教育推動：教育部核定補助本縣108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經費2,061萬4,000元，辦理建置各校無線網路、無線投影設備及建置各校行動載具等。
- ##### 3. 技藝教育推動：教育部補助522萬2,900元執行108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計畫，補助本縣各國中辦理技藝教育課程，

相關計畫經費目前核定中。

4. 樂齡教育推動：本縣五鄉一市皆設置樂齡學習中心，結合各鄉特色，發展在地課程，積極推動樂齡學習活動，鼓勵年長者終身學習。

(十) 推動教育特殊作為

1. 本縣108學年度國中小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核定經費175萬2,200元，用於學校規劃課程、編輯教材、辦理培訓、推動本土語文及落實本土教育各項活動等。
2. 世界母語日慶祝暨表揚活動實施計畫：辦理世界母語日慶祝活動，凝聚民眾對母語傳承的共識，透過慶祝與展覽活動，激發學生及民眾對母語的認同，讓各界人士了解本縣國中小推動母語的成效。
3. 獎勵教師、學生通過本土語言（閩客原）語言能力認證實施計畫：為提升教師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針對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之所轄公立高中以下學校（含公立幼稚園）現職校長、現職編制內正式教師予以獎勵。
4. 本縣108年度夏日樂學計畫：核定經費149萬4,000元，秉持「暑期增能，做中學學習」宗旨，鼓勵各校採活動式課程，以沉浸式、生活化教學方法，激發學習的樂趣與成效。

十二、行政革新 簡政便民

(一) 建立效率政府，提升服務效能

1. 推動服務旅外鄉親設立臺北辦公室：臺北辦公室扮演縣府與行政院、立法院之間即時聯繫、遊說、協調的重要樞紐，同時也是鄉親就醫、就學、交通、招商、行銷的服務平臺，截至本（108）年9月底，共協助本府聯繫、協調中

央各部會爭取補助等計畫計6件、行銷本縣並推展產業招商等活動計20件、協助本府提供澎湖旅臺鄉親就醫、交通、就學、陳情等服務計93件，合計119件。

2. 1999縣民服務專線：落實「百姓的小事，是政府的大事」，讓民眾有便捷反映管道，以最短的時間迅速處理民眾反映案件，加速行政效率，並定期召開工作檢討會議審視成效，截至本（108）年9月底，共受理諮詢2,566件、轉接1,960件、陳情465件、派工737件，合計4,728件，民眾平均滿意度為92%。
3. 澎湖縣政府第一棟辦公大樓補強整修工程：本府第一棟辦公廳舍屋齡老舊、年久失修，經結構鑑定結果顯示耐震能力不足，為營造優質洽公及辦公環境，107年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補助1,722萬元，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業於107年11月5日決標，業已完成細部設計，刻正辦理工程上網招標程序。

（二）精簡人事，開源節流

1.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精簡臨時人員實施計畫：自108至111年4年內精簡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縣籌款臨時人員25%，計148人。
2. 本府警察局預算員額798人，歷年均未能足額派補，無超額進用警（人）力之情形，並依實際員額（784人），針對治安狀況及勤（業）務需要，彈性調整現有人力，108年度計節省人事經費1億1,436萬1,808元。
3. 澎湖海洋教案體驗計畫：由財團法人旺旺文教基金會自108年9月起至111年8月底止，每年捐贈縣府100萬元，3年共計300萬元，協助本縣辦理海洋產業行銷及海洋教育推

廣。

(三)加速行政資訊e化建構

1. 辦理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含「基層機關個人電腦汰換」、「本府防火牆升級汰換」、「建構基層機關高安全性的網路連線環境及技術支援服務」、「擴大SOC (SecurityOperationCenter) 7*24資訊安全監控至基層機關」、「本府及基層機關導入政府組態基準(GCB)」、「基層機關導入AD帳號目錄服務系統與環境建置」、「強化雲端資料中心資料傳輸安全防護機制」等工作，總計畫經費2,522萬3,000元，目前各項工作已陸續完成驗收作業，有效提升整體資安防護環境與相關機制。
2. 運用公文電子化功能，落實節能減碳政策：自本(108)年度10月起，有關本府預備金、超支併決算及工程管理費之核定，由過去附件均以紙本方式夾帶改採用掃描影像檔案方式附文，變革後可大量減少紙本用印數量，增加公文收納空間，兼收環保及提升行政效率之效。
3. 建置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表查詢平臺，便利民眾判讀統計資訊：於108年5月份起陸續採用具有視覺效果的互動式資料軟體工具Power BI，建置可讀性及互動性較佳的「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查詢平臺，將12類重要統計主題資訊，以視覺化統計圖呈現於網頁，展現生動活潑的互動功能，直覺掌握統計資料變化趨勢，在同時兼顧統計資料的專業及易讀性中，拉近統計數據與民眾間距離，提升統計資料應用效益

(四) 行政創新作為

1. 本府稅務局為體恤民眾洽公時間上的不便，提供民眾更優質暖心、省時便利的服務，特跨科室調整人力予以支援，並自108年10月1日起實施中午不打烊及稅務案件預約取件兩項便民措施。另外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各服務櫃臺亦分別於開徵期前5日開始至開徵結束後10日內，中午不打烊受理民眾有關各稅補單、更改投遞地址及稅務諮詢等5項服務。
2. 為便利本縣納稅義務人房屋典賣、移轉時，釐清其移轉年度應負擔之房屋稅，自108年7月16日起，於納稅義務人辦理契稅申報時，主動按移轉雙方持有房屋月份予以核計應納稅額，辦理房屋稅即予開徵作業，以保障房屋移轉雙方之權益及有效確保稅收。
3. 為照顧身心障礙者，讓身心障礙者享受免稅優惠更便利，依財政部新頒函釋，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其使用車輛，每人一輛享有免稅，由稽徵機關主動通知免稅，民眾免出門、免申辦、直接享優惠。

肆、結語

今年9月「臺灣世界新聞傳播協會」公布最新民調，澎湖縣幸福感第2、環境保護第2、治安第3、經濟第3、社會福利第3、交通第6，滿意度名列前茅，證明縣府團隊與民眾已建立互信基礎，施政逐獲肯定。

^{峰偉}持續秉持不畏困難的精神，帶領縣府團隊，戮力推動各項縣政。期盼劉陳議長、陳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鼓勵與支持，提供寶貴建言，共同開創美好未來。

最後敬祝

劉陳議長、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